

汕头市科学技术局

汕府科函〔2021〕4号

关于征集汕头市青年博士科研项目及 支持培养博士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指南建议相关事项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2021年2月3日全市博（硕）士用人单位工作座谈会精神，为进一步推动我市高层次人才培养和具备科研条件的新引进博（硕）士开展科研工作，现公开征集2021年度汕头市博士联合培养和新引进博士科研项目指南建议，有关事项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（一）2021年度联合香港大学等境内外知名院校，定向为汕头培养理工类全日制博士并签订协议、承诺毕业后回汕工作5年以上的培养项目，每人补助10万元。

（二）2021年度汕头市青年博（硕）士科研项目，支持2020~2021年度具备科研条件的汕头市新引进青年博（硕）士开展科研工作。

（三）2020年度汕头市国家、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课题组主要成员生活补助项目，最高补助10万元。对未获得立项支持

但排名居前并经所在单位推荐的项目,择优支持开展研究工作。

上述三类征集项目,将作为汕头市科技计划储备项目,根据指南征集情况发布申报通知,择优给予经费支持。

二、支持方向

紧扣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,贯彻汕头市委“1146工程”部署,落实市政府《关于进一步促进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措施》和《关于加强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的若干措施》规定,围绕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、注重解决实际问题、着力培育新兴支柱产业和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科技需求。

三、征集时间

上述相关项目为常年征集,请各有关单位参照附件格式提供相关内容(含电子版),第一批征集项目请于2021年3月19日前送市科技局资源配置科。

联系人:陈琼,0754-88426676

电子邮箱:stkjzypzk@163.com

- 附件: 1.汕头市联合培养博士项目指南建议征集表
2.汕头市青年博士科研项目指南建议征集表
3.汕头市国家、省自然科学基金培育项目指南建议征集表

(此页无正文)



抄送：市人才办，

熊松常委、林晓湧副市长，彭壮松副秘书长。

(共印发8份)

附件 1:

汕头市联合培养博士项目指南建议征集表

申报单位	
合作院校	
专业名称	
培养时间	
培养对象	
联系方式	
预期目标	
其他建议	

附件 2:

汕头市青年博士科研项目指南建议征集表

项目名称			
申报单位			
项目负责人			
预算经费	(万元)	实施时间	
联系方式			
项目简介			
预期目标			
其他建议			

附件 3:

汕头市国家、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建议征集表

项目名称			
申报单位			
项目负责人			
是否获得 立项支持		支持资金	(万元)
是否申报 培育项目			
联系方式			
项目简介			
预期目标			
其他建议			